

傳道書(一)概論

傳道書的希伯來文意思是：「向會眾傳講的信息」，本書探討人生的意義，可能是所羅門晚年寫的。他有極大的智慧，輝煌的成就，享盡榮華富貴，但因遠離神，心中便失去平安。他雖用盡各種的方式體驗生命，思索人生的意義，道盡了人的智慧，卻仍找不著生命的意義，結論還是：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」

重點	感官經歷	理性分析	現實主義	虛無思想	樂觀看法	智慧的話
分段	生活體驗	思想觀察	盡己本分	置之死地	甘心認命	勸勉忠告
章	1-2 章	3-4 章	5-6 章	7-8 章	9-10 章	11-12 章

一. 傳道書的背景

每一個人都會經歷傳道書所提到的虛空，特別是無神論者和與神失去關係的人。要瞭解傳道書，要先瞭解作者的背景和經歷，並在自己的生活中體會作者的心境。

1. **作者**：本書沒有提到作者的名，但傳統認為是所羅門，也符合他一生的景況。但近代有人對作者是所羅門提出質疑，認為本書是公元前四世紀所寫的。
 - a. 出身：作者自稱大衛的兒子，在耶路撒冷作王，話語中顯出極大的智慧。
 - b. 作為：作者曾大動工程，享盡榮華富貴，以智慧著稱，乃所羅門的寫照。
 - c. 特質：作者對神的事有極深的瞭解，知道神的作為和有神的事，但卻沒有向神獻上感恩和讚美。就如所羅門晚年，失去了與神之間的關係。
2. **書名**：傳道書的希伯來文 Kohelet，意即「傳道者，或招聚者」，七十士譯本將這詞譯為 Ekklesiastes，意思就是「招聚、集會」，引申為「教會」。傳道者在本書中出現 7 次，3 次在書之開端(傳 1:1, 2, 12)，1 次在書之中間(傳 7:27)，3 次在書的末尾(傳 12:8-10)。一個有智慧和權柄的傳道者，向群眾說智慧話。
3. **正典**：傳道書何時被編入舊約聖經正典，已經無法考據。在公元前二世紀時，舊約聖經已被歸類為律法〔Torah〕、先知〔Nabi'im〕，和著作〔Ketubim〕，其中傳道書與詩篇、約伯記、箴言、雅歌等，被歸類在著作中 Ketubim。
4. **傳統**：猶太傳統把傳道書列為五經卷 Megilloth 之一，在重要節期時被頌讀：雅歌〔逾越節〕、路得記〔五旬節〕、耶利米哀歌〔聖殿被毀之日〕、以斯帖記〔普珥日〕，和傳道書〔住棚節〕。傳道書在住棚節時被頌讀，可能是在提醒神的子民人生如寄居，要緊緊倚靠神，與神同住，人生才不致於陷入虛空。
5. **爭議**：本書在整卷聖經中極具爭議，不像聖經書卷，倒像是哲學著作。本書被編在聖經中，一定有神的啟示。神使用作者為反面的教材，說明一個與神失去關係的人，在面對人生究竟有何意義，所呈現的困境、無助，與虛空。
6. **神的名**：傳道書從頭到尾都沒有提到「耶和華 Yaweh」的名，在舊約聖經中，這是少有的現象。「耶和華」是神啟示給摩西，作為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名字。作者不提到這名，顯示他與神失去了關係，這符合所羅門晚年的光景，他因祭拜事奉別神，就破壞了與神立約的關係。本書提到的神是用 Elohim，是指創造的主，全能的神，本書共提到 28 次，所羅門知道神的事，卻不認識祂。

二. 所羅門的一生

傳道者說到他的人生體驗，反映出所羅門一生的寫照。神賜恩給所羅門，使他的智慧勝過世人，他寫了三卷聖經，雅歌〔早年〕、箴言〔中年〕、和傳道書〔晚年〕。所羅門從恩典中墜落，是因為沒有定睛在神的身上；他渴望智慧，為要治理神的百姓，卻不像大衛單渴望神；他得了智慧、富足、尊榮，卻失去在神裡面的生命。

1. **幼年的恩愛**：所羅門早年愛神，遵行他父親大衛的律例(王上 3:3)，神也愛他。其實我們愛，是因神先愛我們(約一 4:19)，因為愛是從神來的。人的愛有限，神的愛無限，若不與神相連，就容易被外在事務牽引，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。
 - a. 耶底底亞：所羅門是大衛和拔示巴的兒子，他誕生時，耶和華喜愛他，就藉著先知拿單賜他這個名字，意思是「耶和華愛他(撒下 12:24-25)」。
 - b. 應許作王：大衛曾向神起誓，要所羅門接續他作王(王上 1:17)。所羅門作王，不是憑著自己的意思，而是大衛的意思，並且受膏(王上 1:38-40)。
 - c. 為神建殿：所羅門繼承大衛的遺志，要為神建殿(代上 28:1-21)，就在他作王穩固之後，開始為神建殿，花了七年的工夫將殿建成(王上 6:1-7)。
 - d. 寫下雅歌：雅歌描述新婦與良人的愛情故事，屬靈上預表神與以色列民，基督與教會。這愛是一種雙向的愛，是合一的愛，也是盟約的愛，也是至死不逾的愛情。這是神向每一個聖徒的呼召，就是要作主的新婦。
2. **中年的智慧**：神賜所羅門智慧治理國家，建立豐功偉業。撒但受造時，也是智慧充足，全然美麗。但最後卻因著驕傲而墮落。上頭來的智慧是叫人活出神的生命，但若離了神，成為屬世屬情慾的智慧，就使人敗壞(雅 3:13-18)。
 - a. 國強民富：所羅門大興土木，致力建設，把國家治理得兵強馬壯，人民富足，在耶路撒冷銀子多如石頭(代下 9:27-28)。四境平安，百姓都安居樂業(王上 4:24-25)。又建造積貨的城，並屯車和馬兵的城(王上 9:19)。
 - b. 智慧語錄：所羅門的知識豐富，智慧充足，勝過萬人，並憑智慧斷案。他作箴言三千句，詩歌一千零五首，他的講論包羅萬有(王上 4:29-33)。
 - c. 聲名遠播：所羅門到各方進行航海貿易，帶回無數的金銀和奇珍異寶，他的智慧和財寶勝過天下的列王，列王就都差人來聽所羅門智慧的話，並且進貢(王上 10:14-25)。他又與各國結親外交，娶了各國的公主。
3. **晚年的虛空**：所羅門有智慧、財富、武力，和名聲，這些世俗的成就和榮耀，使他起了驕傲的心，不敬畏神。他的心漸漸不再專心倚靠神，也不遵行神的命令，以致遠離神。所羅門晚年一無所缺，就只缺了神，一切就都成為虛空。
 - a. 多娶妃嬪：所羅門在法老的女兒之外，又娶了許多外邦女子為妻，這些妃嬪都有自己所拜的偶像，她們誘惑所羅門去建造邱壇，敬拜事奉別神。所羅門的心偏離兩次向他顯現的耶和華，就惹動神的怒氣(王上 11:1-8)。
 - b. 使國分裂：神並沒有在所羅門有生之年施行審判，卻要在他兒子的手中將國奪去，因此埋下日後以色列國分裂成南、北國的命運(王上 11:9-13)。
 - c. 虛空人生：沒有別的以色列王能與所羅門的成就相比，在他有生之年，他的國度、智慧，權柄雖在，卻因失去與神的關係，生命便成了虛空。

三. 傳道書的內容

傳道書好像是箴言，是傳道者智慧的語錄，但內容卻是有它的一貫性和整體性，立論和結語都說到：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」傳道者從各種不同的角度探討人生，把人的智慧和生活體驗發揮到了極致，最終留下無解的謎轉等待解答。

1. **人生的意義**〔第 1 章〕：傳道者滿有智慧，享盡榮華富貴，人生快樂。但面對有限的人生，無止盡的循環，這些感官的經驗卻無法使人得著真正的滿足，所有的努力成就都成了虛空。因此，人活得很無奈，不知人生的意義是什麼。
2. **生活的體驗**〔第 2 章〕：傳道者努力勤奮工作，建立事業財富，也盡情用感官去體驗生命，享受心中的快樂，欣賞所成就的事業。但面對生命的終結，思想到這一切的努力、經歷、和享受，在人死後，都成了虛空，都毫無意義。
3. **神聖的命定**〔第 3 章〕：傳道者參透世事人生，發現一切都有神的命定。神要試煉人，也賜恩給人，叫人喜樂行善，在勞碌中享福。但人卻不能明白神的旨意，無法掌握自己的命運，只能默然接受，就如泥土不能向陶匠提出質疑。
4. **活著的盼望**〔第 4 章〕：傳道者體會早死與未曾出生的人，比活著受苦而終，和受壓不得安慰的人還要強。若人只在今生有指望，沒有復活的事，人死如燈滅，人在今生活著就真是虛空，毫無意義，不如沒有出生，或早一點死去。
5. **盡人的本分**〔第 5 章〕：傳道者試著不思想人生意義的問題，只做應分的事。反正一切都是神的賞賜，人赤身而來，赤身而去，所做的事，神都會鑑察。
6. **享受神恩賜**〔第 6 章〕：傳道者體會人活著，就當享用神所賜的福，不必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，這樣的人是有福的。但大多數人勞碌努力，卻不能真正的享福。因為人一生活再長的日子，成就再大的事，都不能滿足，都是虛空。
7. **智慧的法則**〔第 7 章〕：傳道者認為死既是眾人的結局，不妨用虛無、悲觀的態度來看人生，坦然面對死亡，把死看作比活著更好，把憂愁看作勝於喜笑。屬人和屬地的智慧仍然解決不了人生的意義，反而叫人更加迷惑，更加空虛。
8. **無奈的人生**〔第 8 章〕：世人尊崇、順服有權位的人，然而，人的權柄再大，卻不能掌管生死。人面對不公平的事，和人生最後的結局，顯得軟弱和無助。
9. **在神的手中**〔第 9 章〕：傳道者體會人既活著，就當甘心接受，用樂觀的心情面對人生，安分守己，不要逾矩越分。不管怎樣，活著的總比死的好，就當享受生命所賦予的福分。死了就無知，一切都消滅，一點都不能做什麼。
10. **正確的選擇**〔第 10 章〕：傳道者看重智慧，輕看愚昧，認為智慧帶來建造，愚昧造成破壞。智慧和愚昧的差別，就是智慧人做出正確的選擇，愚昧人卻做出錯誤的選擇。所以不可不識時務，頂撞掌權者，論斷是非，被定為有罪。
11. **智慧的作為**〔第 11 章〕：傳道者以過來人的口吻，提出忠告，叫人要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誡命，因為神是按人所行的來審判。雖然許多事物沒有解答，人生意義尚未明白，但趁著年幼，與神建立關係，因為離了神，一切都是虛空。
12. **至終的結局**〔第 12 章〕：傳道者的結論是：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」他說的雖然都是智慧的話，也知道人一生都在神的手中，但因為他與神失了關係，就無法活出有智慧的生命，就如人知道分別善惡，卻無法離惡行善。

四. 傳道書的討索

傳道書探討的，在神學上是屬「人論」的範疇，牽涉人的來源與歸宿，人存在的本質和意義，人活著的目的與價值等。傳道者的觀點建立在「有神論」的基礎上，但因與神斷了關係，雖知道神的存在，知道一生都在神的手中，卻不明白人生的意義為何，因此他的結論是「凡事都是虛空」，像無神論一樣的悲觀，沒有盼望。

1. **人生的意義**：探索人生的意義，必須追溯到神的創造，世界從哪裡來？人從哪裡來，要往哪裡去？有了神，存在就有了意義；離了神，一切就失去意義。
 - a. 虛空的虛空：神從虛空混沌中創造萬有(創 1:2)，建立秩序和法則，一切存在都是因神而有的。所以，若是離了神，一切又將成為虛空和混沌。
 - b. 照神的形像：神造人是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(創 1:27)，有神性情和榮耀，像神一樣有永遠的生命。若沒有神，就失去永生，成為無法填補的空洞。
 - c. 靈魂的歸宿：神在亞當的鼻孔裡吹一口氣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(創 2:7)，人和獸之所以不同是在於人有靈，人的靈是往上升，仍歸於賜靈的神。
2. **生命的本質**：人是神所造的，有屬靈的生命，也有肉身的生命。肉身的生命屬塵土，受罪的轄制，不能察覺神，雖知道有關神的事，卻不能真正認識神。
 - a. 出於塵土：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肉身乃屬塵土，終將歸於塵土(創 3:19)。神顧念我們的本體乃屬塵土(詩 103:14)，向人施憐憫，赦免過犯和罪孽。
 - b. 暫時存在：人是屬乎世界，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(約一 2:17)，凡有血氣的盡都將歸於無有，惟遵行神旨意，有神的道，才永遠長存。
 - c. 終必死亡：罪的工價乃是死(羅 6:23)，這是神命定的法則。對人而言，死是人生無法越過的鴻溝，但彌賽亞卻藉著死，使人得著永生的盼望。
3. **活著的目的**：神將亞當安置在伊甸園中，吩咐他修理看守。人本該在勞碌中享福，但因著罪，不能與神同工，所做的卻是勞苦愁煩，轉眼成空(詩 90:10)。
 - a. 終身勞碌：人因著罪，地就受咒詛，不再為人效力，人必須汗流滿面，才得糊口；必須終身勞苦，直到歸回塵土，才能得安息(創 3:17-19; 5:29)。
 - b. 人的本分：神給人有工作的能力，盡人的本分，因為在陰間沒有工作。聖徒因信得生，還要有行為，因為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(雅 2:17)。
 - c. 作神的工：人為自己做的，不會存留到永遠，惟有神做的，才是永存的。聖徒是神手中的工，在基督裡做成的(弗 2:10)，就是能夠行善和行義。
4. **作人的價值**：神造人，賜他們榮耀尊貴為冠冕(詩 8:5)，這些權柄和位分都是從神來的。人的價值本來在於活出神的命定，成為神的樣式，彰顯神的榮耀。但因著罪，使人與神隔絕，失去神的形像，虧缺了神的榮耀(羅 3:23)。
 - a. 管理的權柄：神將權柄賜給人，叫他們管理神所造的一切活物。所羅門向神求智慧，以便作好王的本分，能以管理和判斷神的子民(王上 3:9)。
 - b. 智慧的選擇：蛇誘惑夏娃能像神一樣有智慧，叫她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。敬畏神才是智慧的開端，選擇順從神的命令，而不隨從自己的私慾。
 - c. 活出神命定：人的價值不在於自己做了什麼，而是活出神的命定，認識自己的本分。讓人作為人，讓神作為神，敬畏那所當敬畏的(賽 8:13)。